

國立勤益科技大學通識教育學院

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院教評會議紀錄

日期：民國 102 年 06 月 11 日（星期二）

時間：12:10-14:00

地點：國秀樓 5 樓 人文創意學院會議室

主席：劉柏宏 院長

出席人員：如簽到單

記錄：王郁宜

一、討論事項

（一）提案單位：通識教育學院

案由：101 學年度傑出通識教育教師遴選案，提請 審議。

說明：

1、依「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傑出通識教育教師遴選及獎勵作業要點」及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決議辦理。

2、本次參與遴選教師共計 2 位：

專任教師：企業管理系林麗嬌副教授、
企業管理系李安悌副教授。

3、同儕意見調查結果。

4、學生訪談評審意見書。

5、會議通過後送通識教育諮詢委員會議決當選名單。

決議：經院教評會出席委員投票結果，同意推薦企管系林麗嬌老師，擬送通識教育諮詢委員會議決當選名單。

（二）提案單位：基礎通識教育中心

案由：基礎通識教育中心法政組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新聘專任教師案，提請 審議。

說明：專任教師需求員額為 1 名，經基礎通識教育中心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7 次教評會議決議：依 102 年 5 月 30 日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6 次中心教評會投票結果依序推薦鄭明政老師、許舜曉老師、辛年豐老師，送院教評會複審。

決議：經院教評會 10 位出席委員投票結果，全數同意推薦至校

教評會審議。

(三) 提案單位：基礎通識教育中心

案由：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日間部、進推部暨進修學院兼任教師
新聘案，提請 審議。

說明：

1、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日間部、進推部暨進修學院新聘兼任
教師共 5 位。

國文組-何美諭老師（曾聘於 93 學年度）

數學組-陳榮陞老師（曾聘於 98-2 學期）1

歷史組-杜子信老師（102-1 學期新聘於博雅通識中心）

法政組-林民凱老師、宋峻杰老師

2、本案於 102 年 6 月 10 日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7 次中心
教評會議決議，無異議通過送至院教評會審議。

決議：無異議審查通過，送人事室彙提校教評會審議。

(四) 提案單位：語言中心

案由：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兼任教師新聘案，提請 審議。

說明：

1、依本校兼任教師聘任送審處理要點辦理。

2、為因應中心教學所需，擬於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新聘日
間部 6 位老師、進推部 1 位老師，以協助中心教學工作。

3、本案業經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語言中心教評會議
決議，無異議通過送至院教評會審議。

決議：

1、新聘教師簡歷表「課程名稱」、「授課時數」、「授課時段」
部分，請切實填寫完整。

2、其餘無異議審查通過，送人事室彙提校教評會審議。

(五) 提案單位：體育室

案由：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兼任教師新聘案，提請 審議。

說明：

1、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新聘兼任教師共 1 位-張智璇。

2、本案業經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六月份體育室教評會議決
議，無異議通過送至院教評會審議。

決議：無異議審查通過，送人事室彙提校教評會審議。

三、臨時動議

四、散會。

院長核章：



國立勤益科技大學通識教育學院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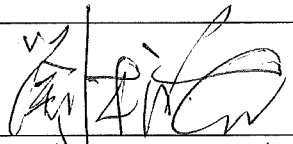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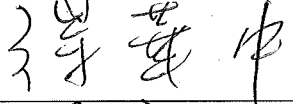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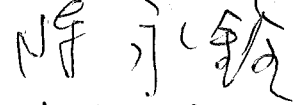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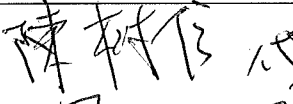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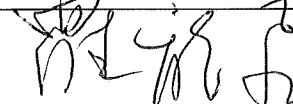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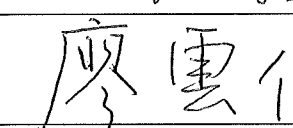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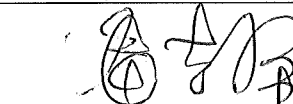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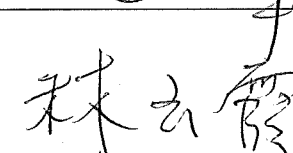
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院教評會議簽到表

一、會議時間：102 年 06 月 11 日(星期二)中午 12 時 10 分

二、會議地點：國秀樓 5 樓 人文創意學院會議室

三、主持人：劉柏宏 院長

四、出席人員：

職稱	姓名	簽到
通識教育學院院長	劉柏宏	
基礎通識教育中心主任	徐華中	
博雅通識教育中心主任	陳永銓	
語言中心主任	涂惠玲	
體育室主任	羅龍飛	
基礎通識教育中心	廖雲仙	
基礎通識教育中心	林碧川	
博雅通識教育中心	潘吉祥	
語言中心	林玉霞	
體育室	梁隨燕	